

证券代码：002323

证券简称：*ST 雅博

公告编号：2021-038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关于公司对外借款的公告

管理人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告知管理人，为满足继续经营中的采购原料、项目建设等日常管理性、经营性支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借款的议案》，同意公司或下属全资子公司向个人或非银行机构借款不超过 2000 万元。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本次借款事项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由于公司尚处于重整程序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及相关司法解释的规定，经人民法院许可，公司在管理人的监督下实施上述借款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本次公司向个人或非银行机构借款事项，出借人应作为独立第三方，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作为独立第三方，不存在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双方已于2021年6月18日签订《共益债务融资借款协议》。

二、借款事项主要内容

1、主体

借款人(债务人)：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出借人(债权人)：个人或非银行机构

2、借款金额及用途

借款金额：人民币 2000 万元（具体借款金额以实际放款数额为准）；

借款用途：用于继续经营中的采购原料、项目建设等日常管理性、经营性支出，不得用于在重整期间个别清偿债务等与重整工作或营业事务无关事项。

3、借款利率：年利率不超过 8%。

4、借款期限：12 个月，自实际放款之日起算。

三、对公司的影响

经公司说明，本次借款为公司日常经营发展所需，对公司日常性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债权人和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

1、《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共益债务融资借款协议》

特此公告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2021 年 6 月 22 日